

中共舟山蓉浦学院委员会文件

蓉院党〔2017〕10号

中共舟山蓉浦学院

关于建立健全和补充完善干部廉政档案的通知

学院各科室：

根据《中共舟山市纪委驻市教育局纪检组关于建立健全和补充完善干部廉政档案的通知》的要求，结合学院干部廉政档案建立的实际情况，经院党委研究，决定进一步建立健全并补充完善我院科级干部廉政档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

- （一）2016年没有上报个人廉政档案的科级干部。
- （二）2016年已上报个人廉政档案，但之后有关情况数据发生变化的科级干部。
- （三）2016年9月以来职务发生变化或新提拔的科级干部。

二、工作要求

(一)所有表格有关情况数据截止时间为 2017 年 12 月 5 日。

(二)所有表格有关情况数据必须按要求如实准确填写。

(三)《廉政档案登记表》必须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前报学院纪检监察室。

(四)请学院各科室负责抓好工作落实，务必要按时保质完成，市纪委年终检查时可能会进行抽查。全体科级干部要高度重视廉政档案登记工作，以对组织忠诚、对自己负责的态度完成好廉政档案登记工作。如发现不如实报告者，所产生的后果和责任由其本人承担。

(五)联系人：林志刚，联系电话：13906801791(661791)

附件： 1. 我院 2016 年已上报廉政档案人员名单

附件： 2. 《市纪委关于建立舟山市纪委派驻机构对授权监督单位科级干部廉政档案制度的通知》

中共舟山蓉浦学院委员会

2017 年 11 月 27 日

抄送：

舟山蓉浦学院办公室

2017 年 11 月 27 日印发

附件 1:

舟山蓉浦学院 2016 年已上报廉政档案

科级干部名单

院领导：缪国平、付世军

各科室负责人：

张 幻、陈琼艳、林最芬、钟晶晶、邵志良、林志刚
(邵优儿、徐志平)

(备注：2016 年 9 月以来职务发生变化的、新提拔的、已报档案但有关情况及数据发生变化的科级干部，原则上要按照要求补充完善廉政档案)

附件 2:

中共舟山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建立舟山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对授权 监督单位科级干部廉政档案制度的通知

各派驻纪检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驻在部门和归口监督单位(以下简称授权监督单位)科级干部的监督,根据《舟山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工作暂行规定(试行)》等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建立派驻机构对授权监督单位科级干部廉政档案制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建档对象

建档对象为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机构监督的科级干部。

二、档案内容

廉政档案是科级干部在廉洁从政方面形成的记录,档案内容表式(详见附件)。

三、档案管理

(一)建立科级干部廉政档案必须按照干部档案管理的原则、程序、方法和要求进行收集和管理,纪检机构要督促授权监督单位做好档案资料的日常收集、整理、移送工作,并负责廉政档案内容的审核。

(二)廉政档案以纸质材料的形式建立,实行一人一档制,集中存放和管理,明确专人经办,并建立登记管理制度。科级干部晋级、调出、退休、辞职或被撤销党内职务、开除党籍,行政降级、撤职、开除公职的,其廉政档案应继续保存。

(三)廉政档案实施动态管理,在全息收录干部以往的廉政信息的基础上,随时补充资料。针对各单位干部职工提拔和

交流的实际，及时进行调整，对新任科级干部，自任命之日起一个月内，必须建立个人廉政档案。

（四）纪检机构要定期收集有关反映科级干部廉政情况方面的材料，定期对廉政档案中的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对发现的问题线索，及时向市纪委相关部门报告。

（五）廉政档案仅供上级领导机关、党组织、纪检监察机构、组织部门了解有关情况时使用。查阅档案的有关组织或人员必须填写借阅单，说明借阅人身份和事由，并经派驻机构主要负责人批准方可查阅。未经批准，任何人不得私自翻阅、复印、抄录卷内材料。

四、工作要求

（一）纪检机构要以建立科级干部廉政档案为契机，熟悉了解干部个人基本情况，经常督促干部自觉执行廉政制度。

（二）科级干部要正确认识建立廉政档案制度的意义，提高接受监督的自觉性，以对组织高度负责的态度，实事求是地按要求填写廉政方面的表格。

（三）市纪委将加强对廉政档案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无正当理由拒绝提交或故意隐瞒、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将按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干部廉政档案登记表

中共舟山市纪委办公室

2016年5月31日

抄送：委局机关各部门

干 部 廉 政 档 案 登 记 表

单位_____

职务_____

姓名_____

目 录

- (一) 干部基本情况登记表
- (二) 干部奖励情况登记表
- (三) 干部婚姻变化情况登记表
- (四) 干部从事或参与营利性活动及兼职、持股情况报告表
- (五) 干部本人、配偶及共同生活的子女住房情况报告表
- (六) 干部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出国(境)情况报告表
- (七) 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从业及变更情况报告表
- (八) 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受到查处或涉嫌犯罪情况报告表
- (九) 干部参与操办本人及近亲属婚丧喜庆事宜情况报告表
- (十) 干部其他重大事项情况登记表
- (十一) 干部信访核查情况表
- (十二) 干部廉政谈话情况表

说 明

- 一、填写要严肃认真，实事求是，确保真实、准确。
- 二、表中所列项目如没有内容填写的，应写“无”或“没有”。
- 三、表格一律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要端正、清楚。年月日使用阿拉伯数字。
- 四、“照片”一律用近期二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

表一

干部基本情况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照 片
民 族		籍 贯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政治面貌		入党时间		
学 历 学 位	全日制教育		毕业院校 及专业	
	在职教育		毕业院校 及专业	
工作单位				
现任职务			任现职 务时间	
职 级			分管工作	
家庭住址				
婚姻状况	未婚 ☐ 已婚 ☐ 离异 ☐ 丧偶 ☐			
个 人 简 历				

家庭 主要 成员 及主 要社 会关 系	称谓	姓名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
其他 需要 说明 的情 况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二

干部奖惩情况登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获奖情况	时间	获奖名称	获奖原因	奖励机关	文号	备注
受惩处情况	时间	所受处分	受处分原因	惩处机关	文号	备注
单位 审核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获奖情况”和“受惩处情况”由干部本人填写，“单位审核意见”栏由干部所在单位审核并盖章。

表三

干部婚姻变化情况报告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原配偶	姓 名		婚姻登记时间		婚姻结 束时间	
现配偶	姓 名		政治面貌		婚姻登 记时间	
	单 位				职 务	
其他需 说明情况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四

干部从事或参与营利性活动及 兼职、持股情况报告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个人经 商办企 业情况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金（元）				
	本人出资比例 （百分比）				
	年利润（元）				
在企事 业单 位、社 会团 体或 其他 营 利 性 组 织 中 兼 职 情 况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单位性质				
	兼任职务				
	组织批复文号				
	年取酬（元）				
投资或 入股情 况	投资或入股单 位				
	投资或入股单 位性质				
	投资或入股方式				
	本人投资或入股 金额（元）				
	年收益（元）				

本人、配偶、子女投资或者以其他方式持有有价证券、股票（包括股权激励）、期货、基金、投资型保险以及其他金融理财产品的情况 本人、配偶、子女投资或者以其他方式持有有价证券、	称谓	姓名	股票名称及代码	股票份额	填报前一交易日股票总市值（元）	
	称谓	姓名	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份额	填报前一交易日基金总市值（元）	
	称谓	姓名	期货期末持仓品种	期货期末持仓数量（手）	期货持仓占用保证金（元）	可用资金（元）

股票 (包括 股权激励)、期 货、基 金、投 资型保 险以及 其他金 融理财 产品的 情况						
从事或参 与其他营 利性活动 情况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资入股方式指资金入股、技术入股或其他方式。

表五

干部本人、配偶及共同生活的 子女住房情况报告表

本人姓名		单位		职务	
配偶姓名		单位		职务	
本人、配偶及共同生活的子女现有住房情况	地址（具体到街道、幢、室）		建筑面积	房屋性质	房屋来源
房屋出售情况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	房屋性质	售房时间
房屋出租情况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	房屋性质	租赁期限
参加集资建房情况	房屋地址		建筑面积	集资单位	房款总额(元)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共同生活的子女指同一户籍的子女，或居住以填表人名义分配、购买、营建住房的子女。

2、房屋性质包括租赁公房、房改房、集资房、商品房、经济适用房、军产房、安居房、自建房等。

3、房屋来源包括单位分配、房改购买、集资、奖励、自建、自购、继承、受赠等。

4、“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栏中，填写住房拆迁、过户、转让等情况。

表六

干部本人、配偶、子女及其配偶 出国（境）情况报告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本人持有 因私出国 （境）证 件情况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有效期	保管机构
本人及其 配偶因私 出国（境） 和在国 （境）外活 动情况	姓 名	往返时间	往返 地点	事由	审批渠道	经费来源
配偶、子 女及其配 偶出国 （境）留 学情况	姓 名	称谓	时间	地 点	每年留学 费用（元）	经费来源
子女与外 国人、港 澳台居民 通婚情况	子女姓名		单位		职 务	
	子女配偶 姓 名		国籍		婚姻登记 时 间	
配偶、子 女及其配 偶出国 （境）定 居情况	姓 名	称谓	时间	定居地点	从业情况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1、“每年留学费用”折合人民币表示。
- 2、“本人持有因私出国（境）证件情况”中证件包括：
因私普通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其他因私出国（境）证件。

表七

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从业及变更情况报告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分管工作						
配偶、子女及其配偶根据规定需要报告的有关从业情况	称 谓	姓 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备 注	
其中：配偶、子女私人在国（境）外经商办企业情况	称 谓	姓 名	经商办企业情况			
其中：配偶、子女担任外国公司驻华、港澳台公司驻境内分支机构主管人员情况			企业名称		所属国籍	
			担任职务		业务范围	
			企业名称		所属国籍	
			担任职务		业务范围	
配偶、子女及其配偶从业变更情况	称 谓	姓 名	变更原因及时间	变更后单位及职务		备 注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其他从业情况或无工作单位在“备注”中说明。

2、配偶离退休的需在“从业情况”中说明，如再次从业的需如实填报。

3、“配偶、子女私人在国（境）外经商办企业情况”及“配偶、子女担任外国公司驻华、港澳台公司驻境内分支机构主管人员情况”栏中登记同财共居共同生活的子女从业情况。

表八

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受到查处或
涉嫌犯罪情况报告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配偶、子女及其配偶受到执纪执法机关查处或涉嫌犯罪情况	姓 名				
	与本人关系				
	(原)工作单位及职务				
	执纪执法机关				
	涉案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备 注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干部本人如有对此项报告的说明事项，可填入“备注”栏。

表九

干部参与操办本人及近亲属
婚丧喜庆事宜情况报告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本人参与操办本人及近亲属婚丧喜庆事宜	操办事项				
	办理时间				
	办理地点				
	参加对象				
	参加人数				
	收受礼金 金额	(元)			
	收受礼品 数量及 折合价值	(件)			
		(元)			
	所受礼金 礼品处理 情况				
组织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近亲属包括父母、岳父母、配偶、子女、兄弟姐妹等。

表十

干部其他重大事项情况登记表

姓 名		单 位		职 务		
拒收或上交礼金、 有价证券或支付凭 证 金 额 (元)	拒收或上交礼品情况			拒收或 上交时 间	上 交 部 门	备 注
	名 称	数 量	折合价值 (元)			
其他报 告事项						
备注						

填表人签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1、“送方”可填入“备注”栏中。
- 2、如填写拒收礼金、礼品的情况，“上交部门”栏保持空白即可。
- 3、按照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向组织报告的本人及其家庭成员的其他重大事项、本人认为应当向组织报告的其他事项。

表十一

干部信访核查情况表

信访登记号		信访时间		信息来 源单位	
被反映人	姓 名		职 务		
	单 位				
反映人	姓 名		电 话		
	单 位			职 务	
信访反映 内容					
调查情况 及结论					
处理结果					
备 注					

填表单位： _____(盖章)

填表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1、此表格只登记经过调查核实的信访情况。

2、表中“信访登记号”为信访受理单位或部门的信访件登记号。

表十二

干部廉政谈话情况表

约谈对象				职务	
谈话时间		谈话地点		谈话人	
谈话内容					
整改情况					

填表单位： _____(盖章)

填表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